HNZYT-IV-BG/HL-02/E/0

TEST REPORT

报告编号：

委托单位：

样品名称：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未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无效。

二、本报告复制后未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无效。

三、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和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
四、本报告内容经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
五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
六、未经本公司同意，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、产品宣传等影响检测产品的行为。请各单位商业推广知悉，本公司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七、若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报告之日（以邮戳或领取报告签字为准）起十日内向我公司提出书面复议申请，逾期未申请的，视为认可本报告。

废气	分析日期	2024年7月24日-8月5日	
ZYTHJ2024-1071	检测依据	详见检测分析方法	委托编号

三、检测内容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	检测类别

4、所使用的检测仪器和环境均符合相关标准要求

四、检测分析方法

检测类型及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检出限	备注
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			

检 测 报 告

五、检测结果

样品编号	样品状态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
YZ24107101(01-03)-02	完好	焚烧炉废气排放口	汞
YZ24107101(01-03)-01	完好		镉、锰、钴、镍、铜、铅、锑、砷

0^4	7.4	144	30.2
0^4	7.3	145	30.1

放口	镍、铜、铬、铅、铊、砷、锑	5.08×1
		5.16×1
备注	只对当时检测的数据负责。	

签发人姓名： 郭姬云